黔南州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助力高质量发展

近年来，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坚持“以保护促创新，以创新促发展”理念，全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该州制定《黔南州强化知识产权保护推进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黔南州市场主体培育实施方案(2022—2035)》，明确知识产权发展规划，提出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的具体举措，细化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奖励等激励政策，全面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州委、州政府设立专门议事协调机构，定期研究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推动形成党委、政府领导下的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工作格局。

黔南州立足执法工作实际，加强市场监管、新闻出版等多个部门联动，强化区域公用品牌培育及保护。同时，建立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定期通报知识产权保护、打击侵权假冒行政执法(刑事司法)典型案例，引导社会公众自觉抵制侵权假冒行为。

黔南州进一步健全知识产权工作协同推进机制，强化部门协同、上下联动、区域协作、社会共治。该州联合贵州省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中心，建立假冒专利联合执法协作机制；联合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签订跨区域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合作协议，共享执法资源，凝聚监督合力；联合凯里海关，建立协作机制，采取上门走访、现场指导等多种方式，帮助企业建立科学、系统、规范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同时，加强诚信体系建设，将知识产权出质登记、行政处罚、抽查检查结果等涉企信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统一归集并依法公示，并对严重失信行为开展联合惩戒。

为做好知识产权维权工作，黔南州建立技术调查官制度，为有关部门处理侵权纠纷提供专业技术支撑。同时，申请备案国家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网点，建立13个商标品牌指导站，努力打通高校、科研机构、行政部门之间的知识产权信息共享渠道，实现州、县维权援助网络全覆盖。

此外，该州在各县成立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入驻人民法院调解平台，进一步健全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仲裁调解“四调”联动机制，推动知识产权纠纷高效化解。同时，将涉及商标注册申请的23件事项委托县政务中心窗口收件，实现全州范围内“行业通办、不见面审批”；建立重点知识产权服务企业及涉外知识产权服务企业名录，实行“清单式”管理，为企业提供知识产权项目申报“一对一”指导服务。

2022年以来，黔南州共办理侵权假冒案件4900余件，通报知识产权保护、打击侵权假冒行政执法(刑事司法)典型案例51个；集中销毁侵权假冒商品3531批，货值达4300余万元；全州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登记金额达18.19亿元，位列全省第二名。 **李宇**

杭州仓前街道打造“众人监督”工作品牌

近年来，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聚焦民生实事，统筹推进村级监察工作联络站建设，推动“众人监督”向基层延伸，努力打通监察监督“最后一公里”。

2023年8月，余杭区将每月4日定为“众人监督日”，充分发挥基层监督力量，大力推广“众人的事情由众人商量”基层民主协商制度，实现“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督，打造了“花田议事”“山水议事”等多个基层监督工作品牌。

太炎社区组建“花田议事队”，全过程监督“污水零直排”工程，定期组织队员开展实地勘察，确保“施工工作推进到哪里，监督问责就跟进到哪里”，努力实现“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目标。针对辖区柏油路破损、修复质量不合格等问题，该社区成立专项监督检查组，进行实地走访，摸清问题症结，制定修复方案，确保道路维修工程有序推进，真正把民生实事办成“民心工程”。

向往社区以“众人监督日”活动为抓手，探索推行“山水议事”协商监督机制。该社区及时通报社区重大事项决策的执行情况、财务情况等重点事项，组织社区纪检委员、社区监察工作联络站成员、党员代表进行协商，抓实“提、督、评”三个环节，推动集体决策过程更加透明、更加规范。2023年以来，向往社区共依托“山水议事”协商监督机制，解决树种更换、坡道改造等民生难题7件。

陈薇

内蒙古巴林左旗推进监所医疗专业化

2023年以来，内蒙古自治区公安机关积极开展“抓党建、整作风、强素质、树形象”专项活动。赤峰市巴林左旗公安局以此为契机，摸索出一条符合监所管理服务工作实际的医疗卫生专业化建设思路。该局建立以公立医院看守所院区为主体、以协作医院门诊专家为支撑、由监管部门牵头日常运转保障的工作模式，有效解决在押人员尤其是危重症在押人员就医难题，不断提升执法规范化和监所救治水平，努力实现“小病不出所、大病及时救治”的目标，切实维护在押人员合法权益。 **任珍琪**

成都新津法院做好对口援助工作

2023年以来，四川省成都市新津区人民法院扎实做好对口援助工作，着力破解影响阿坝州小金县人民法院发展的瓶颈问题。一是坚持长期规划与阶段安排相结合，制定《对口援助小金县法院工作计划》，推动对口援助工作常态化。二是建立“点对点”联络平台，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及时解决对口援助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一步提高援助质效。三是规范使用对口援助资金，帮助小金县法院解决在基础设施建设、物资装备保障等方面遇到的资金难题，助其改善审判工作条件、提升审判工作水平。 **王嘉璐**

鸡西麻山区司法局推动纠纷多元化解

2023年以来，黑龙江省鸡西市麻山区司法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进一步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积极构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新格局。该局落实“四所一庭”(司法所、公安派出所、律师事务所、基层法律服务所、人民法庭)衔接联动机制，定期联合有关部门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分析研判工作，及时发现和化解各类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努力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同时，以“八五”普法活动为契机，积极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引导群众依法理性表达诉求、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夏添**

深圳新桥街道上好开学“禁毒第一课”

为进一步提高青少年识毒、防毒、拒毒意识和能力，近日，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禁毒办走进深圳市宝安中学(集团)第二外国语学校、厚德小学、中嘉职业技术学校等多所学校，开展以“上好开学‘禁毒第一课’，全力筑牢‘青春防毒墙’”为主题的禁毒宣传活动。活动期间，禁毒社工详细讲解新型毒品替代品依托咪酯的特征及识毒防毒技巧，使同学们更加深刻地认识到毒品对个人、家庭、社会的严重危害。此次活动采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覆盖师生1000余人。 **苏理雯 邓炜峰**

鹤壁山城检察提升司法救助质效

2023年以来，河南省鹤壁市山城区人民检察院采取多项措施，不断提升司法救助质效。该院坚持“一次救助、长期帮扶、案件办结、关怀不止”的原则，选派具有丰富工作经验的专业心理咨询师，为困难当事人提供心理咨询、心理疏导等服务。同时，定期开展跟踪回访活动，及时了解当事人生活中面临的难题，为其争取更多的社会救助；联合区民政局、区妇联、区司法局等部门，建立联合救助机制，明确救助范围、救助方式，积极打造多元化救助体系，推动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双向衔接。 **李冰**

蠡县供电全力保障企业复工用电

近日，国网蠡县供电公司组织党员服务队走进蠡县益丰纸制品有限公司，详细了解企业生产计划及用电需求，收集企业对供电服务的意见和建议。同时，对厂区线路及配电室供电设备进行全面“体检”，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帮助企业制定整改措施，确保整改到位。接下来，该公司将结合辖区重点企业开工生产、用电负荷迅速增加的实际情况，坚持“复工一家、走访一家”，依托用户用电信息采集系统加强数据分析，及时掌握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全力保障企业复工用电。 **庞亚杰 吴志广**

评估报告送达公告

徐玉红(身份证号：110222196907282029)、徐景岩(身份证号：110222195605292016)、徐玉荣(身份证号：110222195810212046)、徐玉珍(身份证号：110222196503282022)、徐玉华(身份证号：110222196012272022)：北京裕顺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11日取得了京建顺拆许字[2013]第40号《房屋拆迁许可证》，并依法办理了延期手续。针对徐井顺名下位于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西白辛庄村中心路北一巷11号的被拆迁房屋，北京首佳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出编号为首评房(2014)字第0816号—726C的《北京市集体土地住宅房屋拆迁评估报告》。其中拆迁补偿价格总额为人民币831587元，具体包括：宅基地区位补偿价553846元，房屋、装修、设备及附属物重置成新价277741元。

因我公司通过直接送达、留置送达、邮寄送达等其他送达方式均无法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述评估报告。你方可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与我公司联系领取评估报告，逾期视为送达。对评估结果有异议的，你方可自收到本评估报告之日或自公告期满之日起10日内向评估机构申请复核评估。

联系方式：

北京裕顺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联系人：晋春梅，联系电话：010-58370600，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大街48号东方银座写字楼12层。

北京首佳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联系人：杜文潇，联系电话：010-58930818，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116号嘉豪国际中心B座7层。

评估报告送达公告

张耀伟(身份证号：110222195202112033)、张耀福(身份证号：110222195308232017)、张耀久(身份证号：110222195810312012)、张耀旗(身份证号：110222196305212015)、张耀贤(身份证号：11022219680827201X)：

北京裕顺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11日取得了京建顺拆许字[2013]第 40号《房屋拆迁许可证》，并依法办理了延期手续。针对张克安名下位于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西白辛庄村中北街东三条4号的被拆迁房屋，北京首佳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出编号为首评房(2014)字第0816号—1125C的《北京市集体土地住宅房屋拆迁评估报告》。其中拆迁补偿价格总额为人民币908776元，具体包括：宅基地区位补偿价539362元，房屋、装修、设备及附属物重置成新价369414元。

因我公司通过直接送达、留置送达、邮寄送达等其他送达方式均无法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述评估报告。你方可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与我公司联系领取评估报告，逾期视为送达。对评估结果有异议的，你方可自收到本评估报告之日或自公告期满之日起10日内向评估机构申请复核评估。

联系方式：

北京裕顺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联系人：晋春梅，联系电话：010-58370600，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大街48号东方银座写字楼12层。

北京首佳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联系人：杜文潇，联系电话：010-58930818，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116号嘉豪国际中心B座7层。

声 明

近期，发现有人冒用中国老年法律工作者协会北京法律人才培训中心名义，违法刻制“中国社会经济决策咨询中心”公章(编码11011210088188)一枚，现声明作废，并保留依法追究违法者法律责任的权利。特此声明

中国老年法律工作者协会
北京法律人才培训中心
2024年3月5日

公告专栏

2024年3月5日

(2023)苏0311民初13082号

丁瑞：关于本院受理原告徐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送达(2023)苏0311民初13082号民事判决书、诉讼费催缴通知书、结案提示函。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4)苏0311民初584号

上海通盟商贸有限公司南通分公司、上海通盟商贸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王影诉你们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五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4)苏0311民初1217号

王宇浩：本院受理原告孙成彬与被告王宇浩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下午2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四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4)苏0311民初1277号

孙西富：本院受理原告孙守奎与被告孙西富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下午2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四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3)冀0403民初8449号

靳清普(靳连云)：本院受理原告靳连春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冀0403民初844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邯郸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邯郸市丛台区人民法院

李有松：本院受理彭安能诉你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受理民事诉讼监督案件告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合议庭成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四日(节假日顺延)8:30在本院第七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云南省腾冲市人民法院

韩伟鹏：本院受理李赛诉石家庄正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在审理过程中查明，你与原告李赛系夫妻关系，对争议财产标的为共同共有关系，李赛向本院提起诉讼后，你应当作为必须进行共同诉讼的原告参加诉讼，因你下落不明，不能用其他方式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23)冀0191民初1108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参加诉讼通知书。原告起诉要求：1.判决被告返还原告购房款577130.56元。2.判决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由。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一百三十八条第一款规定，采用公告方式，公告刊登日期即公告发出日期，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举证及答辩期限为公告期满后次日起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节假日顺延)9时在本院第十一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河北省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惠百宏：本院受理原告鄂托克旗东诚海商贸有限公司与被告惠百宏、徐亚峰(2023)内0624民初2893号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内0624民初2893号民事判决书和裁定书，判决结果如下：一、被告惠百宏于本判决书生效之日立即给付原告鄂托克旗东诚海商贸有限公司货款63956元；二、被告惠百宏于本判决书生效之日立即给付原告鄂托克旗东诚海商贸有限公司违约金627.21元(从2023年7月11日开始以未付货款为基数按照一年期LPR3.55%计算至2023年10月15日，含起止日期本数)；三、被告惠百宏于本判决书生效之日立即给付原告鄂托克旗东诚海商贸有限公司迟延履行上述债务期间的利息(从2023年10月16日起以未付货款为基数按照一年期LPR3.55%计算至货款实际给付之日)；四、被告徐亚峰就被告惠百宏负担的上述债务向原告鄂托克旗东诚海商贸有限公司承担一般保证责任；五、驳回原告鄂托克旗东诚海商贸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089.28元，由原告鄂托克旗东诚海商贸有限公司自行承担376.28元，被告惠百宏承担713元。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鄂托克旗人民法院

张小玲、韩金伟：原告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阜新市分行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辽0902民初289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辽宁省阜新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阜新市海州区人民法院

被告鄂尔多斯市胜银劳务有限责任公司：本院受理原告王志忠诉被告黄成明、鄂尔多斯市胜银劳务有限责任公司(2024)内0624民初293号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追加被告及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证据复印件、传票和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原告诉讼请求：1.要求二被告共同支付原告工资15780元。2.二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事实与理由：2012年10月被告黄成明雇佣原告在乌兰镇太阳小区工地上接木方，工资15780元，被告黄成明系挂靠鄂尔多斯市胜银劳务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施工。举证期和答辩期为15日。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本案定于送达后第3日上午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鄂托克旗人民法院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鄂托克旗人民法院

汪方海：本院受理原告王金明与你修理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向你直接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皖0826民初457号案件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期及举证期至公告送达期满后第15日届满。并于2024年4月23日9时(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四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安徽省宿松县人民法院

秦殿义的法定继承人(韩瑞侠、秦宏、秦向东、秦刚除外)：本院受理原告韩瑞侠与被告秦宏、秦向东、秦刚法定继承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2024年4月24日9:00在本院榴园法庭第一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山东省枣庄市峄城区人民法院

史经伟：本院受理谊度(深圳)科技有限公司与你(2023)苏0321民初9526号追偿权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成员告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3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裁判。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菅文萍：本院受理周忠智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321民初687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安磊磊：本院受理黄德峰与你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321民初901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张尧：本院受理王成刚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321民初812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常辉：本院受理常万锋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321民初730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丰县人民法院

叶建站：本院受理吉红兵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宣堡法庭第一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叶磊：本院受理曾广华诉你中介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283民初1100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生兰萍：本院受理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283民初840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滨江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泰兴市龙泰液压工具有限公司、黄龙女：本院受理泰兴市胜明铸件厂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苏1283民初1028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滨江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周志荣：本院受理周锜诉你抚养费纠纷一案，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答辩和举证期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405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判决。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印清波：本院受理葛建国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283民初881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黄桥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朱金平：本院受理原告杨司友与被告朱金平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283民初944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朱金平：本院受理原告孙丹丹与被告朱金平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283民初944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吴斌：本院受理江苏凯坤置业有限公司与你商品房销售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283民初970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陆明怀：本院受理唐国章与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283民初1147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

薛建强：原告薛建莉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402民初5543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申请人**无锡吉曜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因遗失银行承兑汇票(票号31300051/48775083，出票日期2024年1月25日，金额100000元，出票人慈溪市益兴轴承有限公司，收款人无锡茂仕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付款行浙江泰隆商业银行宁波慈溪支行，背书人无锡茂仕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持票人为申请人)一份，向本院申请公示催告，本院决定受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230条规定，现予公告。自公告之日起至票据到期日后15日内，利害关系人应向本院申报权利。届时如无人申报权利，本院将依法判决，宣告上述票据无效。公示催告期间，转让该票据权利的行为无效。

浙江省慈溪市人民法院

上海华际实业有限公司：原告蒋亮亮与王海波，你司运输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司公告送达(2023)浙0402民初652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陈思：原告嘉兴起风了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与你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402民初7462号民事判决书一份。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张林根、董其英：原告嘉兴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402民初709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嘉兴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人民法院

昆山集智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林樾诉你方委托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583民初1804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新北区春江联拓机械厂：本院受理常州泰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诉你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答辩状、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2日13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法院

顾雨枫、顾小署、王会萍：本院受理江都区仙女镇果粉之家通讯器材经营部诉你们财产损害赔偿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答辩状、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2日13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法院

常州琼翔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司业明：本院受理常州市暄渊物资有限公司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合议庭通知书、证据材料、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三)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崔民安、王二朋：本院受理吴中粉、陈东与你们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们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苏0402民初9196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钱小平、常州泽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李小刚与你们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告当事人书、个规定监督卡、廉政卡、证据材料、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胡广兵：本院受理常州市乐鑫五金建材店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和证据材料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和举证期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速裁法庭(五)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审判。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江苏泰戈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常州市恒闽物资有限公司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402民初922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同时根据《诉讼费用交纳办法》的有关规定，向该院预交上诉案件受理费。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德辉木业海安有限公司：本院受理苏州旅越实业有限公司与你方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585民初1032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太仓合江经贸有限公司、张宇、吴合江、徐淑妍、张彩玲：本院受理太仓市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及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南通成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上海庞大电气成套有限公司诉你方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3)苏0585民初1103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昆山荣胜轩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本院受理苏州钦昌实业有限公司诉你方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3)苏0585民初1158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安徽恒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天津欧迈特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聊城昊乾机械配件有限公司诉太仓恒大童世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与你们票据追索权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苏0585民初946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赵继伟、郭静雯：本院受理包仁方、刘必倩与你们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茅莹：原告唐春明诉你委托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应诉(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并定于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姜春霞、王俊：本院受理梅赛德斯-奔驰租赁有限公司诉你们融资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苏0585民初940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詹文庆：本院受理李锦同与你非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583民初2352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彭玉冬：本院受理昆山市花桥镇正龙陶瓷经营部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15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陆家巡回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孙修桥：本院受理昆山市城瑞吉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你车辆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陆家巡回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许忠孝：本院受理昆山市城瑞吉新能源有限公司与你车辆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陆家巡回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卢尚庆：本院受理苏向辉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583民初2432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朱国双：本院受理(2024)苏0583民初49号原告袁政与你提供劳务者致害责任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陆家巡回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常州峰上大宅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袁贡平：本院受理天宁区红梅图特建材商行与你们、周奕鑫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苏0402民初8234号民事判决书及天宁区红梅图特建材商行在法定期内提交的民事上诉状。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郭良金：本院受理昆山市陆家镇久惠建材经营部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583民初2590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昆山腾啸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梁晓亮与你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583民初2689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昆山谦益德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本院受理苏州都昌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裁定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周市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昆山鸿钰展塑胶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安徽赤诚塑胶科技有限公司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裁定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周市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余从芳、李华国：本院受理沈升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举证材料、简转普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花桥人民法庭第四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陈大帅：本院受理吕甜甜与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举证通知书、告当事人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十五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兰陵第二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南通洋轩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苏州奇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与你方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583民初2283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周光：原告陈敏辉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402民初945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郑小强：本院受理利星行机械(昆山)有限公司与你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裁定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周市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王超、昆山艾风团膳管理有限公司：本院受理郝秀平与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苏0583民初2736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林泽亮：本院受理黄顶朝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告当事人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三陵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江苏中乾健身发展有限公司、中健健身集团有限公司、杨哲：本院受理常州弘阳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诉你们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兰陵法庭第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

四川树人投资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昆山海纳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与你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苏0583民初2319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蒋安标、史学峰、东海县德龙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刘云松与你们修理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应诉/举证通知书、裁定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15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周市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苏州德南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胡银波：本院受理张欢欢与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应诉/举证通知书、裁定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周市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朱凤兰：本院受理昆山市周市镇昆丽丰木门经营部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应诉/举证通知书、裁定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周市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李伟：本院受理李辉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裁定书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15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周市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昆山市人民法院

杭州白鹿实业有限公司、姚慧宇：本院受理太仓大中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诉你们加工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苏0585民初1132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太仓和派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太仓木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与你方加工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2023)苏0585民初948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上海碧兰环保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上海盛世弘景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诉你方、太仓市沙溪镇人民政府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开庭传票、应诉(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起诉状、证据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二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审理。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上海碧兰环保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上海盛世弘景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诉你方、太仓市浮桥镇人民政府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开庭传票、应诉(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起诉状、证据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3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二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审理。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上海碧兰环保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上海盛世弘景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诉你方、太仓市浏河镇农村工作局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一案，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开庭传票、应诉(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起诉状、证据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二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审理。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仲裁公告

苏州市吴中区郭巷街道通达路1999号(中茵星墅湾)业主委员会：本会受理的江苏同益大地律师事务所与你单位合同争议(2023)苏仲裁字第1197号案，由仲裁员张永泉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4年4月9日9时30分在本会(苏州市凤凰街334号)C厅开庭。现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组庭通知书，开庭通知。限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会领取以上文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苏州仲裁委员会

天津索亚风尚酒店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申请人天津市排水管理事务中心与你公司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案件编号为[2022]津仲字第1226号，仲裁庭已依法报本会作出裁决。现向你公司送达[2022]津仲裁字第1226号裁决书。请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会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天津仲裁委员会

(2023)徐仲受字第362号 中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江苏津源工程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申请人徐州绿城建筑科技有限公司与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举证通知书等仲裁文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书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选定仲裁庭组成方式及仲裁员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五日内；举证期限为第一次开庭后15日内。

徐州仲裁委员会

马振峰、监新凤、顾志斌：本会受理的申请人邯郸市诚信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与你们之间的(2023)邯仲案字第0824号抵押(反担保)合同纠纷仲裁一案，现已由本会主任根据《邯郸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的规定指定独任仲裁员刘焕奇成立仲裁庭。现向你们公告送达组庭、开庭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会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开庭时间为公告期满后第7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会进行不公开开庭审理。如无正当理由不到庭，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并裁决。(地址：邯郸市丛台东路298号科技中心12楼，电话0310-3113610)

邯郸仲裁委员会